### **关于做好2021年全省工业质量品牌和知识产权工作的通知**

湘工信科技〔2021〕128号

各市州工信局：
    根据工信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1年工业质量品牌建设工作的通知》（工信厅科函〔2021〕48号）、全省制造强省建设工作会议和全省工业和信息化工作会议有关要求，现就做好2021年全省工业质量品牌和知识产权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省委十一届十二次全会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关于打造“三个高地”促进湖南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湘办发〔2021〕7号），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提高制造业质量和效益为目标，夯实工业质量品牌和知识产权工作基础，提升工业产品质量水平，实施品牌战略，追求卓越品质，锻造优质品牌，推动“湖南制造”向“湖南创造”、“湖南产品”向“湖南品牌”转型升级，为实现我省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提供有力支撑。
    二、主要目标
    ——培育认定20家“湖南省工业品牌培育示范企业”。
    ——培育认定20家“湖南省工业质量标杆”。
    ——新增50家工业品牌培育试点企业。
    ——培训50名首席品牌官（品牌经理）、50名知识产权管理骨干。
    ——支持300家以上中小企业实现发明专利“破零”。
    ——组织200家重点企业开展质量信誉承诺活动。
    ——组织200名重点企业质量品牌工作负责人或骨干参加全国质量标杆、品牌建设学习交流活动。
    ——开展第二届湖南品牌故事大赛。
    三、重点工作
    （一）推动企业质量管理升级。推动企业加强全面质量管理，积极导入卓越绩效、六西格玛、精益制造等先进质量管理模式，探索构建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为基础的全过程质量管理体系。在生物医药、新材料、装备制造、航空航天、电子信息制造等重点行业推广质量管理数字化，支持有基础、有条件的企业实施数字化质量管理赋能行动。鼓励行业协会开展质量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推动企业质量管理从合规走向卓越。抓好“工业质量标杆”的培育和标杆经验的移植推广。
    （二）强化企业质量主体责任。引导企业增强质量意识，履行社会责任。加强质量诚信管理体系建设，完善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追溯机制，在食品、药品领域试点应用区块链、物联网等技术建设产品质量追溯体系。引导企业对产品和服务质量标准进行自我声明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支持开展质量管理（QC）小组、质量信得过班组、质量现场管理、“质量月”等群众性质量活动。
    （三）提高质量技术基础水平。充分发挥先进标准的引领作用，促进高新技术专利化、重点专利标准化。支持企业主导或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的制修订，鼓励社会团体、工业企业制定满足高层次市场需求的先进团体标准、企业标准。支持研发设计、可靠性验证、计量、检验检测等产业质量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以20个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为重点，鼓励“一条龙”上下游企业结成伙伴关系，协同攻克制约产业链及产品质量提升的核心技术、短板装备和关键材料。支持"3+3+2”产业集群开展质量诊断，提高集群内企业整体质量水平。
    （四）狠抓重点领域质量提升。将质量提升与智能制造、服务型制造、绿色制造、工业互联网建设等工作紧密相连，推进原材料工业、装备制造业、信息技术产业质量提升和消费品工业“三品”专项行动。鼓励原材料企业开展智能化改造，完善标准供给体系，重点推进关键“卡脖子”材料与培育长板优势材料方向的标准建设。支持装备制造企业提升自动化生产线、数字车间的智能化水平，推广清洁高效生产工艺，提高制造业产品质量。鼓励消费品企业提高创意设计水平，发展个性定制、规模定制、高端定制，推动产品供给向“产品+服务”转变、向中高端迈进。支持电子信息企业探索建立质量管理评价体系，加快应用先进适用质量管理方法。支持集成电路企业开展质量可靠性检验检测与试验验证标准研制及技术验证。支持超高清视频、智慧健康养老企业开展关键标准研制、设备和系统测试验证、技术咨询、知识产权服务等一站式公共服务能力建设。
    （五）增强工业品牌培育能力。组织开展《品牌培育管理体系实施指南》行业标准宣贯活动，推动品牌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增强企业品牌培育能力和效率。围绕20个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及"3+3+2”产业集群龙头骨干企业，继续开展工业品牌培育试点示范工作。围绕制造业“单项冠军”、“隐形冠军”及“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开展“湖湘精品”中小企业品牌能力提升试点工作，引导中小企业提升品牌综合竞争力。继续推进产业集群区域品牌建设，支持行业协会和专业机构开展品牌诊断、培训讲座、现场交流等活动，促进企业品牌与区域品牌的良性互动发展，提升区域品牌影响力和竞争力。
    （六）加快知识产权能力建设。引导企业完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有效增强制造业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转化运用能力。引导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行业龙头骨干企业加强知识产权布局，创造和储备一批关键核心技术知识产权，形成一批具有产业竞争力的高价值专利组合。支持中小企业开展技术创新“破零倍增”行动，促进高质量专利产出。加速专利转化运用，构筑从专利到产品、从产品到产业的快速转化通道，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七）打造质量品牌人才队伍。支持行业协会和专业机构开展全面质量管理知识普及教育培训以及首席品牌官（品牌经理）、首席质量官等专业培训，加快质量品牌素质能力提升。鼓励企业制定落实首席质量官、首席品牌官任职资格激励政策，促进质量品牌专业化人才队伍建设。推动建立高等院校、科研院所、行业协会和企业共同参与的质量品牌服务平台。
    （八）深化质量品牌宣传推广。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的舆论引导作用，助力质量品牌建设。引导企业积极参加“中国品牌日”、“品牌故事大赛”等活动，传扬品牌的优势与价值，增强品牌自豪感和文化自信心，提高品牌美誉度与影响力。引导企业借力“一带一路”、中非经贸博览会、湖南自贸区创建东风，依托世界计算机大会、互联网岳麓峰会等开放平台，以优质产品、优质服务“走出去”带动湖南制造品牌“走出去”。
    四、工作要求
    （一）任务分解。各市州工信局要结合本地实际，尽快将工信部和我厅的通知精神落实到基层,认真制定实施本年度工业质量品牌和知识产权工作计划。
    （二）协调落实。要建立局内协同工作机制，将具体工作职责落实到科技、消费品、装备制造、原材料、电子通信、中小企业等相关科室。
    （三）跟踪考核。要加强过程跟踪和结果考核，认真总结提炼工作亮点和突出成效，及时报送工作情况和经验总结。

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1年4月15日